

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

国卫办医函〔2020〕340号

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全国“爱眼日”宣传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：

2020年6月6日是第25个全国“爱眼日”。通过历年“爱眼日”宣传教育活动，极大地普及了全民眼健康科学知识，提高了人民群众爱眼、护眼意识，推动了我国防盲治盲和眼健康工作的发展。

眼健康是国民健康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涉及全年龄段人群的全生命周期。我国是世界上盲和视觉损伤人数最多的国家之一。1999年，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防盲协会等提出“视觉2020，享有看见的权利”这一全球行动倡议，旨在消除可避免盲。对此我国作出庄严承诺，并以此为目标推动相关工作。2014年，世界卫生组织发布《普遍的眼健康：2014—2019年全球行动计划》决议，我国据此制定并实施《“十三五”全国眼健康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。通过持续不断的努力，我国主要致盲性眼病得到有效遏制：在“十二五”中央财政“百万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工程”项目引导下，我国百万人口白内障手术率（CSR）已接近3000（2000年为370，2010年为800）；针对儿童青少年近视高发问题，实施综合防控，营造政府

主导、部门配合、专家指导、学校教育、家庭关注等良好社会氛围；沙眼在我国不再是公共卫生问题，并获得世界卫生组织认证；推动糖尿病视网膜病变防治工作的“关口前移”，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、内分泌科和眼科之间构建分级诊疗服务模式；我国眼病医疗服务能力持续提升，人民群众眼健康水平不断提高。

为全面展示我国防盲治盲和眼健康工作成效，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爱眼护眼意识，现就第 25 个全国“爱眼日”宣传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宣传主题

视觉 2020，关注普遍的眼健康。

二、宣传重点及口号

大力宣传眼健康的重要性，以及全年龄段人群、全生命周期眼健康工作成效和进展；大力宣传儿童青少年近视、老年白内障、糖尿病视网膜病变、青光眼等眼病防治知识，增强群众爱眼护眼意识。宣传口号参考如下：

1. 合理用眼，关注孩子眼健康
2. 科学防控近视，拥有光明未来
3. 眼底一张照，眼病早知道
4. 关爱白内障患者，共享清晰视界
5. 控血糖、查眼底，预防糖尿病致盲
6. 重视低视力康复，提高视觉质量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各地要重视全国“爱眼日”宣传工作,切实加强领导,精心部署安排。积极协调相关部门,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并做好组织落实,确保宣传工作广泛、深入、扎实开展。

(二)考虑到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,各地要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等传统媒体以及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短视频等新媒体传播手段,开展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、互动感强的宣传科普活动,全方位发布“爱眼日”宣传活动信息,普及眼健康知识。

(三)各地要认真做好“爱眼日”宣传工作的总结,及时收集整理本地宣传工作情况,并将工作总结及相关图片、视频资料于2020年6月20日前反馈我委医政医管局。

联系人:医政医管局 孙宁、李亚

联系电话:010—68792391、1875

电子邮箱:yzygjzhc@nhc.gov.cn



(信息公开形式:主动公开)



抄送:教育部办公厅,中国残联办公厅,全国防盲技术指导组。

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

2020年4月27日印发

校对:李亚